

四川大胜达中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

专项审核报告





关于四川大胜达中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
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611 号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关于四川大胜达中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关于四川大胜达中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会计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四川大胜达中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四川大胜达中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资产减值测试的结论。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审核仅供贵公司 2023 年度年度报告目的之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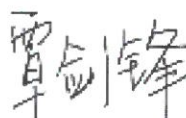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建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康康



中国注册会计师：覃剑锋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关于四川大胜达中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度资产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

一、交易基本情况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大胜达”或“公司”）于2022年1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四川中飞包装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人民币31,104.00万元收购江苏中彩持有的四川中飞包装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四川大胜达中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中飞”或“四川大胜达中飞”）60%的股权。

2022年3月4日四川中飞完成工商注册变更，股权变更登记为浙江大胜达持有四川中飞60%的股权、江苏中彩持有四川中飞40%的股权。四川中飞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浙江大胜达已向江苏中彩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支付27,993.60万元，剩余3,110.40万元计入其他应付款。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浙江大胜达与四川中飞原股东于2022年2月签订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中彩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焦小林、焦小平、焦锁琴关于四川中飞包装有限公司股权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双方有以下约定：

（一）业绩承诺

2022年至2024年为利润承诺期间，江苏中彩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焦小林、焦小平、焦锁琴（以下简称“业绩承诺人”）承诺四川大胜达中飞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孰低者）不低于承诺净利润3,800万元、4,800万元、5,800万元。

（二）业绩补偿

1、利润承诺补偿

四川大胜达中飞的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的处理方式：利润承诺期间，如四川大胜达中飞各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3,800万元、4,800万元、5,800万元，江苏中彩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焦小林、焦小平、焦锁琴应共同连带地对浙江大胜达进行业绩补偿。

补偿金额为：补偿现金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即14,400万元）×本次交易对价（即31,104万元）-累计已补偿现金金额。如补偿金额小于0，则无需进行补偿。



2、减值测试补偿

利润承诺期间及利润承诺期间届满后，浙江大胜达将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于利润承诺期间各年度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如果上市公司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期末减值额>利润承诺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已经支付的补偿金额之和，则江苏中彩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焦小林、焦小平、焦锁琴将共同连带地按以下公式另行进行减值补偿：

标的资产减值应补偿的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利润承诺期内已经支付的补偿金额之和。

(三) 业绩奖励

目标公司完成利润承诺期内各年度业绩承诺，且各年度超额完成净利润超过当期利润承诺金额 800 万元以上的（即目标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超过 4,600 万元，2023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超过 5,600 万元,202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 超过 6,600 万元），则由目标公司根据各年度业绩完成情况对目标公司核心经营团队进行适当业绩奖励。具体奖励公式为：具体奖励金额（税前）=各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各年度超额业绩奖励净利润基数（即 2022 年度为 4,600 万元，2023 年度为 5,600 万元,2024 年度为 6,600 万元）×30%。

三、减值测试过程

1、四川大胜达中飞期末估值情况

浙江大胜达委托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四川大胜达中飞的全部股权价值进行评估，并由其在 2024 年 4 月 26 号出具了文号为“银信评报字(2024)第 C00090 号”的《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拟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涉及的四川大胜达中飞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项目》。根据评估报告，于评估基准日四川大胜达中飞的股权价值为 64,000.00 万元，对应的浙江大胜达持有的四川大胜达中飞 60%股权的价值为 38,400.00 万元。

2、减值测试和结论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大胜达持有的四川大胜达中飞 60%的股权价值为 38,400.00 万元，高于收购四川中飞 60%的股权交易价格 31,104.00 万元，未发生减值。

四、本减值测试报告的批准

本减值测试报告业经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批准。





证书编号: 31000005228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4 月 4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建新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12-12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杭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2061979121217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2 年 01 月 01 日



2012 年 01 月 0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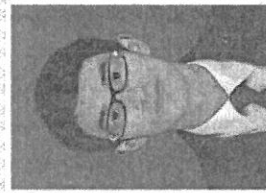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1000006044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周康康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09-08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10031988090831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证书编号: 31000006135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4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夏剑锋
Sex	男
出生日期	1990-02-11
Date of birth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430726199002114814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月 /m 日 /d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市场主体登记、备案、变更、换证等各类业务，均可通过扫描此码，实现网上办理。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及其他会计、税务、法律、法规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